第 20 号：关于加大对食品行业的监管及处罚力度的建议

（市六届人大四次会议）

关于加大对食品行业的监管及处罚力度的建议

第 20 号（财经类 20 号）

舒城代表团：闫琳代表

案由：

近年来，形形色色的食品安全事件屡发，从三聚氢氨导致的大头娃娃、苏丹红食品、注胶虾、过期肉原料等食安问题层出不穷。今年央视 315 晚会中，曝光的以梅菜扣肉为代表的预制菜更让所有人对中国的食品安全、对国家倡导扶持的预制菜谈虎色变.....

案据：

“预制菜”是个新的概念，但预制食品早在很年多年就已深入到各领域。并非预制菜可怕，而是制造预制菜的生产者使用的原料、工艺、添加的各种非法过量添加剂令人担忧。然而，很多人又在不知情的情况下正在食用这些对健康有重大危害的食品。坚守食安的优质食品公司，在这种情况下，只有两条路可走，要么跟着制售劣质产品同流合污，要么继续坚守，挣扎于不良竞争中。群众对食品安全没有鉴别力，防不胜防，影响了餐饮业，也影响了政府的公信力。整个食品行业，出现良币被劣币驱逐的局面。

方案：

建议成立跨部门综合执法小组，对所有食品企业进行飞行检查，查到问题，重罚并进行曝光，关联到征信和子女考公，轻则整改，重则立即关停，同时移交司法机关，进行重判。对售卖存在食品安全风险的商贸公司和个人，也同样给予处罚。